

烟台市福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相关要求编制。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烟台市福山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福山区人民政府”（www.ytfushan.gov.cn）查阅或下载。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与烟台市福山区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烟台市福山区县府街 185 号，电话：0535-635617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3 年，区政府办发布《2023 年政府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继续落实市民代表列席政府常务会议制度，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持续做好“五公开”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规范公开各类规范性文件、政府会议、规划计划等各类信息 214 条。加强政策解读，多角度多形式解读文件 11 件，

发布动漫、图文等解读材料 88 条，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网上民声”共受理群众诉求 17 件，及时应答率 100%。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区政府办公室共受理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提起的信息公开申请 47 件，均按时答复，其中予以公开 15 件、部分公开 1 件、无法提供 31 件，未引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较上年减少 70 件。2023 年我单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动态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对政府信息的制作、审核、公开等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确保政府网站内容准确、安全、及时、规范。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保障公民的隐私和合法权益，做到不能公开的消息坚决不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政府网站统一技术平台建设扎实推进，优化区政府门户网站无障碍浏览功能。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优化“政府公报”栏目，打造掌上政府公报。三是调整“扩大有效投资”“行政执法公示”等 6 个专栏，并对历史网页进行梳理归档。四是加强对全区 22 个政务新媒体账号的监管，2023 年注销各类新媒体账号 19 个。

（五）监督保障机制

机构建设情况。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及时调整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政务公开培训情况。抓实政务公开培训，全年已组织政务公开培训会议2次。考核情况，日常管理按照“周监测、月通报、年终考核”的监管考核方式，指定专人全覆盖检查，将问题纳入整改台账实时跟进，印发了《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绩效评估指标的通知》，科学构建考核指标体系，明确目标，细化责任，以评估促整改，以整改促提高。加强人员和经费保障，配置2名专职人员的工作队伍，将政务公开经费纳入年度预算予以保障。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情况，在政府门户网站设置网上民声栏目，开通调查征集、投诉举报、便民服务模块。采取征集意见、政府开放日活动等方式加强与群众互动沟通交流。全年未发生政务公开责任追究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7	0	0	0	0	0	47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一）予以公开	15	0	0	0	0	0	15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不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办 理 结 果	予公 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1	0	0	0	0	0	3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47	0	0	0	0	0	4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对照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要求，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主动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部分信息实用性不强；政策文件库尚需完善；智能问答等平台内容较少，群众关注度低。

改进情况：一是持续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立足公众需求，持续加强在重大项目(高质量项目)建设、教育、医疗、就业、减税降费、优化营商环境、食品药品安全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二是持续完善政策文件平台。继续推进全区政策文件库集中统一公开工作，做好文件的动态调整、实时更新工作。三是探索推进智能问答平台建设。全面收集整理便民资讯、热点问题等问答信息，建设“24小时不打烊网上政府”，为企业公众提供更优质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3 年，未收取相关信息处理费用。

(二) 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根据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制定《2023 年福山区 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表》，及时公开政策文件、做好政 策解读、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强政民互动，根据任务分工做好全年政务公开工作。

(三) 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3 年，未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四)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福山区通过对区、镇两级部门单位网格化系统和政府网站 深度整合，将政策推送、市容环境、安全生产、社会救助等重 要工作全面纳入平台管理，实现了其对经济、社会、民生等各项工作的全面覆盖，并形成了福山区信息库。通过精细的数据分析和深度调研，平台能够精准识别出真正需要政策支持的目标群体，根据其特点和需求，为政策制定和精准推送提供坚实 的数据支撑。不仅有助于提升政策制定的科学性和精准性，更有助于提高政策实施的效果和效率。

(五) 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

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